

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，无需对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，对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。

●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2026年7月1日开始执行。

2026年8月26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

一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概述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系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等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以谨慎性原则为前提，拟将公司核算计入“长期待摊费用-模具费”中 MINI 冰箱模具中的专用模具，由原按照3年的受益期直线法摊销，变更为按照工作量法摊销。

二、会计估计具体情况及变更原因

（一）会计估计具体情况

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奔昂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奔昂科技”），自2025年开展 MINI 冰箱研发、生产及销售业务，该产品生产因客户不同或型号不同，投入的专用模具仅可用于特定型号冰箱生产。因此，为使 MINI 冰箱专用模具摊销与产品生命周期相匹配，公司拟对该类专用模具的摊销方法进行调整。

（二）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估计

本次变更前，公司对 MINI 冰箱专用模具按照3年的受益期采用直线法摊销。

本次变更后，对该类已投入使用的专用模具（已投入的该类模具原值为 88.69 万元）以及未来新增的该类模具改为工作量法进行摊销。具体方法如下：

模具投入使用时，公司结合市场需求预测、客户订单量、历史同类产品数据等，合理估计该模具预计总产量作为分摊基础；月末，根据该模具当期实际生产产品数量占预计总产量的比例，计算当期摊销额。

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预计总产量进行复核，若预计总产量发生重大变化，将作为会计估计变更的进一步调整，在剩余产量中重新计算摊销比例。

（三）变更日期

公司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。

（四）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，亦不会对公司 2026 年 1-6 月及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 现金流量产生影响。

三、会计师事务所结论性意见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关于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》，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》已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—公告格式》等相关规定编制，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的会计估计变更情况。

四、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

2026年8月26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。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等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

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7 日